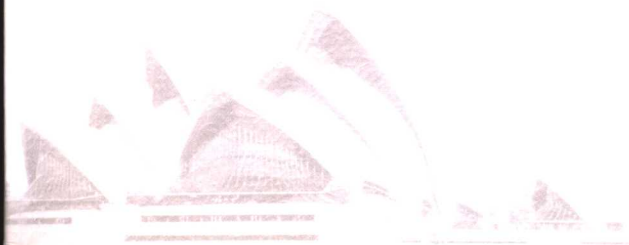


杨植峰 \ 著

梨香记

我在悉尼的非常情殇

团结出版社



梨香记

我在悉尼的非常情殇

杨植峰\著

团结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梨香记：我在悉尼的非常情殇 / 杨植峰著. —北京：团结出版社，2007.1

ISBN 978-7-80214-238-1

I. 梨… II. 杨… III. 纪实文学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50370 号

出版：团结出版社

(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：100006)

电话：(010) 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 (发行部)

(010) 65228880 65244790 (总编室)

(010) 65244792 65126372 (编辑部)

网址：<http://www.tjpress.com>

Email：123456@tjpress.com (出版社) 65244790@tjpress.com (投诉)

65133603@tjpress.com (购书) 65228880@tjpress.com (投稿)

经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：大厂聚鑫印刷厂

装订：三河新兴装订厂

开本：170×230 (毫米) 1/16 开

印张：20.75

字数：320 千字

印数：5000

版次：2007 年 1 月 第一版

印次：2007 年 1 月 第一次印刷

书号：ISBN 978-7-80214-238-1/I·124

定价：29.80 元(平)

(如有印装差错，请与本社联系)

引子

余庆旗的被杀过程,经我多方打探,终于可以大致复原了。

那年,我在悉尼科技大学新闻系已读到三年级,澳洲采用的是英国学制,若不加读荣誉学士学位,三年级已是毕业班了。一学期读完,暑假来了。与中国不同的是,澳洲的暑假是在岁末,从圣诞前一个多月放起,一直延续到来年二月底。临毕业时,捧着这么一大段空暇在手,同学都纷纷找机会实习,我自然也跃跃欲试。若说最理想的实习机会,自然是本地两份大报《每日电讯镜报》或《悉尼先锋晨报》。但大报人人想去,名额却有限,我是母语非英语的亚裔,就不必想了。便退而求其次,在一份华文日报找了个实习记者的职位。虽不能以英文写稿,至少采写的内容和操作流程,都与英文大报相去不远,想想就释然了。

我上了7个星期班,就遇到了那桩命案。死者恰巧同我有过交道,被我认了出来。那时我凡事都好胜,碰到这样的机会,自然就想一显身手。在总编黄竞秋授意下,我开始了一段深度采访,于是就有了后面的许多故事。

先说被我复原的案发过程。

命案发生在下半夜。案发现场是一个BP加油站,离悉尼中心城区不远。油站所在的那条路,叫巴拉玛达路,那是悉尼首屈一指的主干道,好比北京的长安街,上海的延安路。它东西横贯,将悉尼大市区横切一刀。这条路极长,穿越无数的区,而加油站的位置在彼得逊区,离世人熟悉的悉尼歌剧院大约7公里,正好坐落于巴拉玛达路与一条小路的拐角。

被害人余庆旗那晚上大夜班,从23点开始到次日7点结束。他到达时,作案者的车,已等在小路旁的树阴下了。事后从保安录像看,那是一辆通用公司的金士伍德牌大轿车,1972年型,早停产了。它比一般的日本小轿车大出近一倍,枯叶色,已遍身锈迹。



我与余庆旗只打过一次交道,对他的外表,印象却深刻。我能看出他是早衰,对其真实年龄却无从判断,不知该把印象中的年龄扣掉两岁,还是10岁。后来查了才发现,他死的时候,正好32岁。悉尼许多落魄的华人,都跟他一类,患了异域不适症,人不老却看着老。他的眼白盖着血丝网,嘴巴周围一圈,都被胡茬侵占了;录像上,他穿件款式极落伍的细条短袖衬衣,没经过熨斗,咸菜一般,因为身体发胖,就把衬衣撑紧了,看着以为是借来的。

时值元月,中国的大江南北正值隆冬,悉尼的季节却颠倒,恰恰在盛夏。是夜空气停滞,小路边冠盖耸云的嘉卡莲达树,重重叠叠的叶子纹丝不动。加油站广场沐在荧白的射灯下,看着冷,却带不来凉意。这种天气里,余庆旗走到店堂时,额头一定渗满了汗珠。好在店堂里冷气足,让他喘过气来。那间加油站除了卖汽油,还卖杂货,店堂就是个24小时便利店,营业面积大约有150平米,天花板上安了百多根日光灯管,向下倾泻着煞白的荧光,再犄角旮旯处,都有白昼的两倍亮。照犯罪学理论,灯光一亮堂,罪犯就却步,但理论毕竟是理论,并不时时灵验,比如那晚。

那晚,油站的中班职员有两个,一个是巴基斯坦人,另一个是埃及人。见余庆旗一露面,两人就迫不及待关机结账,换上自家衣服,出门开车走了。夜班生意淡,所以只用一个员工。但加油站里里外外有两千多平方米面积,即便客人一个不来,照样不停有活。余庆旗照平时的习惯,选用二号收银机。他木木地输入职员号,按输入键,待银屉应声弹出,再哗啦推上,就算正式上岗了。

余庆旗当晚的一举一动,店堂里的六个摄像头全看着。夜班职员的职责之一,是要补齐货架,现在货架一排一排半空着,让他一来就闲不了。他拆了两条云非尔德两毫克香烟,又拆了一条长滩四毫克,降下收银机上方的烟架,一一补上。补齐香烟,便轮到给冰泥机换上新的糖浆盒,往暖箱里加馅饼和香肠卷,往滚动烤柱上加热狗肠。接下来,他披上大棉袄进冷库,补齐了几十种奶制品和饮料,又出来把店堂里的其他货架全部填满。最后,他拖了地,冲了厕所,把空纸箱一一拆开,放到垃圾房。

澳洲的加油站全是自助服务。客人自己加油,然后进店付账。有时客人并不加油,只买些香烟、可乐或其他零碎。有人进门时,门铃会“丁冬”一响,余庆旗就停下手里的活去招呼客人。他上班后的两个小时内,只进来19个客人,

做了271元生意,其中120元付现金,其余的划卡。收到的现金加上100元开档零头,收银机里的现金是226元。

他把事情做得七七八八后,已是凌晨两点。摄像机录下他在拧脖子,扭腰,甩胳膊。最后,他慢腾腾站回收银机后面,透过玻璃墙,看空空荡荡的加油站广场。他就这么僵了许久,就差变成雕像。

柜台右上方挂着一台14英寸的电视。那个时段播放的,一般是老掉牙的恐怖片。余庆旗原本僵着,后来却缓缓扭过头来,把视线粘到电视屏幕上,许是听到了电视里的惨嚎,勾起他的一点注意。静夜里,冷藏柜嗡嗡轻吟着,像把小刷子,不停地刷着神经,这时若来一声惨叫,即使声音再轻,都像一把电锯切了上来,能振聋发聩。他却像披了层硬壳,挡掉了大部分的外界刺激,木木地转身,木木地看着恐怖片,就此又不动了。

我猜他并不在看。影像到他的视网膜,便终止了。至于他的思绪所在,我后来都能猜出八九分。这里头有大段大段的故事,正是后文要细说的。

他身体朝里,冲着屏幕,再加上灵魂不在身子里,所以店外的动静,一概不知。刚才停在对面路边的破车,这时已“嘎嘎”点着引擎,轰鸣着冲进加油站广场。破车停稳后,并不熄火,也无人下车加油,就这么孤零零地僵着。约摸两三分钟后,前排乘客一侧的门才突然撞开,跳出一个身影。那人的身手直似猿猴一般矫健,哧溜一窜,早到了店门口。

余庆旗听到门铃的叮当声,目光仍留在屏幕上,只漠然地动了动嘴。从嘴型看,是招呼客人的话。他半天不见来人回话,才起了些警觉,但未及回头,余光已瞟到来人逼近了身。一惊之下,扭过脸,一支黑洞洞的枪口,早已指到他的面门。对方的脸蒙着绿色的外科手术口罩、架副墨镜,头上戴顶红色的棒球帽。余庆旗这下真吓着了,往后猛地一缩。

后面发生的事,除了动作能看见,对话、声音和心理活动就只凭想象了。红帽子持枪人说:“别动,打劫的。”余庆旗见枪口就在鼻子前,两只手自然而然就升了起来。他的眼只顾眨巴,显见那思维还是混沌的。红帽子一手握枪,另一只手扔过一只布袋,摆摆枪口说:“把钱全装里头,快,快。”

余庆旗的下唇抽个不停,想说声OK,却终于没挤出声。他照着指令,开了收银机,手脚一阵忙乱,一把一把往布袋里塞纸币和硬币。他只觉得头皮麻将起来,背脊直喷凉气。想起老板无数次关照过,万一被抢,千万别抵抗,只要照

着做，不去刺激劫匪，一般不会有杀身之祸。怎奈紧张就是挥之不去，手筛糠似的哆嗦，不听使唤，一把没抓紧，两张滑溜溜的塑料 20 元票子就飘落到地上。

他蹲下身子，想赶快捡起……

就在这一刹那，枪声响了。

既无警告，也没有预兆，红帽子突然抢前一步，顶住余庆旗那一头乱发就扣动了扳机。一团血浆，从他头顶爆出来，身体一歪，像一袋土豆，滚翻在一旁。

红帽子绕进柜台里边，弯腰捡起余庆旗身旁的钱袋。欲离开之际，见他的手脚还在抽搐，又退回一步，拿枪管顶住他背后，对着心脏的部位，补开一枪。完事后，把枪口在余庆旗的裤子上来回擦了几下，像怕沾上血迹似的，然后直起身，四周扫视一圈，见仍旧空无一人，才拔腿冲出店门，钻回车里。

那车子一直没熄火。红帽子还未及关严车门，破车已在油门轰鸣声中扑了出去，轮胎高速啃地，发出刺耳尖啸。车一上巴拉玛达路，迅即朝西直窜而去，眨眼工夫，已被悉尼夜色吞没，无影无踪了。

店堂内，柜台上方的摄像机只管冷眼看着余庆旗的尸体，无动于衷。电视里的恐怖片正演到高潮，又是一声撕心裂肺的惨叫。

第一章

我的住处，离余庆旗被杀现场不到3公里。他中弹死去时，我正在梦乡里。我的梦境虽然出现了女性，却并不旖旎。多半的细节都忘了，只记得是与秦依芳在大海里泛舟，海水平滑如镜，天水相连，整个世界，只有两人。秦依芳的身体软而滑，暖暖地绕住我，在祥和与松弛里，我感动得眼里泪湿淋淋，几欲融化。突然间，天却变得黑若锅底，风的巨手搅拌大海，水沸腾起来。我想抱住秦依芳，怀里却空空如也。接下来，人已被大海吞噬了。

“依芳——”我狂呼一声，腾身坐起。

心要冲破胸腔跳出来，手抖得如通了电，额头背心早湿透了。7点钟淡金的晨曦，透过没合紧的百叶窗，斑驳撒到我的脸上。百叶窗被风顶着，鼓起落下，带动光影在我脸上搓动，把残梦一点一点驱走。

布朗街的汽车噪音，高高低低，从窗口溢了进来。我的眼皮还是重，撑不住，又合上了。这么闭眼喘息良久，方才慢慢从梦的激越中平复。伸个懒腰，睁开眼，正看见衣柜的镜子移门照着自己，顶着一头乱草，肿眼泡，眼角全是白垢。悉尼这地方跟上海、广州不同，与北京倒接近，空气中没水分，睡一夜醒来后，喉咙就成了撒哈拉大沙漠。我端起床头柜上的冷水一饮而尽，下了床，踉踉跄跄移步到客厅，跌进一张旧沙发里。

和秦依芳如胶似漆的那段日子，从没做过她的梦，这几天彼此冷落了，倒梦得勤了。不过这也不奇怪，虽然是有意避她，心里却没断过念，一直在分析自己，也在分析她。分析来分析去，结论却没变过：和秦依芳谈情说爱，倒是无妨，但谈婚论嫁，实在是不切实际的。

就起床后的那么一会儿工夫，居然又沉浸在秦依芳的事情里，我甩甩头，硬把自己拔出来。我租住的一室一厅公寓，在悉尼新镇的布朗街15号三楼，睡房和客饭厅都朝北。澳洲和中国正颠倒，朝北便等于在中国朝南。十七八平方米的客厅带个落地窗，开向一个澳洲人所谓的“朱丽叶阳台”，正对着布郎

街。那阳台名称的由来,就是因为太小,像莎翁舞台剧里的意大利式阳台,勉强够朱丽叶一个人站着,好听罗密欧唱情歌。对我这样的男生,那种阳台不知能派什么用。客厅内里连着一个开放式的小厨房,隔条走道是个洗衣房,走道就三步长,尽头处就是公寓的进户门。

客厅的米色化纤地毯,在鞋底和家具的摩擦下,一团一团起球,吸一次尘,干净不了两小时。我在澳洲没长远打算,经济又拮据,家具自然都是廉价货。厨房外摆一套圆餐桌,配四张椅,是白色的塑料制品,户外用的那种。靠落地窗是一张2.5人座的沙发,薄薄的化纤花布包着海绵垫,扶手和靠背会撞疼骨头。沙发对面,贴墙堆着16个纸箱,横七竖八贴满标签,里面是我3年来攒下的资料、剪报和其他杂物。本想把资料扫描进电脑,因为懒,一直拖着没做。纸箱把墙壁占掉一大半,一台21英寸的旧电视只好缩在靠落地窗的角落。

我眯眼对着窗外的白光,睡意的残余一波一波退去。伸手到沙发垫的缝里,摸出了电视遥控器,开了电视。因为专业学的是新闻,对时事就要步步紧跟,每天睁眼头件事,是看电视新闻。

对我来说,这本是极平常的一天。当天唯一的安排,是上午10点半的一个采访活动,参加澳洲国民银行今年度“移民商业成就奖”的颁奖礼。今年的获奖者是个大陆背景的新移民,名字非常陌生,叫刘金胜。从银行送来的介绍看,此人抵澳没几年,就积下了惊人财富,拥有一个庞大商业王国。我佩服之余,对他生出了兴趣,准备借今天的采访,好好挖掘他的背景。

看一眼墙上的挂钟,离采访还早得很,现在刚7点半未到,九号台还在放着唧唧喳喳的卡通片。我有一搭没一搭地看着,觉得身上出汗粘湿,想去冲个淋浴。刚刚一脚要跨进浴室,早间新闻的头条便大声飘了过来,一下子便听到“抢劫”、“谋杀”几个词,两只赤脚马上就钉死在地毯上。

那是一宗当天凌晨发生的谋杀抢劫案。播音员在照本宣科地念,并没有画面。我坐回沙发,盯紧屏幕。

悉尼一家BP加油站的一名职员今天凌晨被枪杀。

加油站位于巴拉玛达路的彼得逊区路段。一名客人于凌晨两点十分发现被害人的尸体,随后报警。警方推断,案发时间在零点至两点之间。警方称,被害人至少身中两枪,其中一枪击中头部。收银机

内的现金被抢走,数目不详。警方已将此案列为抢劫杀人案处理。同时,警方拒绝评论此案是否同近期发生的加油站红帽子连环抢劫案有关,只是呼吁了解情况者同警方接触。

后面的新闻是某参议员谎报出差开支被调查、昆士兰州南部水灾、联邦政府追加青年就业培训拨款等,节目全长15分钟。

一阵北风从睡房窗口灌进来,百叶窗帘噼啪乱响。

我赤膊坐着,以指作梳,拢理被枕头压乱头发。案件刚发生5个多小时,九号台看来得到消息晚,赶不及补拍镜头,刚才用的文字稿,听上去像澳联社的通稿。我抓起电话,摁了10个数字。

铃声响了两下就被接了起来。“哈罗,米高·谢尔顿,”线那端传来我同学谢尔顿自报家门的声音。他和我一样,正利用暑假实习。他去的机构是澳联社。听筒里,他的声音带点飘忽,还有线路的杂音。

“米高,我是威廉,”我报上自己的洋名。我的中文名字是陈家杰,写成拼音后,澳洲人念起来吃力,便只好入乡随俗,取了个洋名。这点日本人就占便宜,他们的名字可以直接罗马化,朗朗上口,决不会有发音困难。至于中文名字,让西洋人念,除非先修剪他们的舌头,否则全无指望。我报了名字,问谢尔顿:“你在开车吗?”

“在开车,不过没事,我用的是汽车电话,两只手全在方向盘上呢,有什么可以效劳的尽管说。”谢尔顿样子稚嫩,但行事说话,偏要充老成。

“你们澳联社昨晚谁值班?”

“正是在下,刚刚才下班。是不是那宗谋杀案?我到现场跑过一圈,写了一段。电台电视台都在用,翻来覆去播,都听烦了。这么乏味的东西,难道是我写的吗?”

平时一起读书时,我早就发现,谢尔顿挖新闻有天分,但文字到他手里,就成了垒墙的砖头,照着墨线从下往上一块块搭,永远变不出花样。我跟他合作过两个作业,看完他写的东西,曾建议他干脆编个简单电脑程序,每次输入几个变数,一篇新闻就炮制成功了。他听了居然不当是讽刺,真的起了兴趣。

我脑中闪过这些事,不由嘿嘿一笑,对谢尔顿说:“这才是一如既往,还能是谁写的?要是突然写出七彩的文字,那反倒奇怪了。听着,咱们不讨论文采的事。只提一个问题:被打死的不是华裔吧?”



因为我是在华文报社实习,所以遇事第一问,就是有没有华人直接卷入,几乎成了职业病。报社有规矩,如果故事直接涉及华人,或同华裔社区息息相关,就要浓墨重彩,旺火大油,尽量炒作一通。其他的故事,就作一般处理。

“哈罗?……”见没有答话,我追问一句。

“……XXX,这混账怎么开车的,”谢尔顿在骂他前面的车。“神经病……抱歉抱歉,说粗口了……你问是不是华裔?真凑巧了,威廉,被打死的还真是个华裔……哈罗?”

我听是华裔,一时兴奋起来,刚要欢呼,又意识到不道德,忙收口,后面的话就拖慢了半拍。在悉尼这城市,有华人卷入的死亡案件稀罕得很,打电话给米高,本意只是怕走漏新闻,不想真的撞上了。连忙问:“那么巧!那么,除了通稿里的内容,还有其他细节吗?”

“没有。”他答得干脆,“没有死者地址,没有背景材料,警察把老板什么的全叫来了,据老板说他是中国人,仅此而已,其他方面暂时都不得要领,现在一片乱哄哄的。彼得逊警署的高级探长巴雷·道格拉斯在负责,要不你呆会儿找他试试,但会不会给你个冷屁股可难说……”他又破口大骂了几句,不是冲我,是冲前面的车,然后继续道:“……不过,我今天走了点小运,偷到一张照片,是张集体照,里面有他,就是那个被打死的。你要不要?”

这种好事,让我一时不敢相信。我说:“哇,如果你不介意……”

“得了吧,介意我就不提了。反正我又不管图片服务,拿了也没大用,只是职业习惯而已。”

这种“职业习惯”的意义,我当然清楚。遇到大事,一张独家照片,可以漫天要价。这次的照片,虽然不值几个大钱,但心意的分量在。我说:“真是求之不得啊。把他的脑袋挖出来放大,放在头版,轻轻松松就成了独家的。不过,我们是小报纸,要是你狮子大开口,是要倾家荡产的。”

“这是什么话,大家方便而已,怎么会扯到其他上去。你还在新镇吗?布朗街对不对?从7-11便利店拐进去?我现在就过来一趟。”

“你现在哪儿?方不方便?”自己听来都是假惺惺的,但已经出了口。

“我在巴拉玛达路上朝市中心开,还不到悉尼大学,从前面的蜜杏顿路穿过来正好。到你楼下时我会摁喇叭,你听到就下楼。我不下车了,现在找停车位不方便。”

谢尔顿过来大概只需 10 分钟,冲凉来不及了。我进浴室仔细刷了牙,草草刮了刮胡子——我没有几根胡子,一直引以为憾——然后套上长及膝盖的核桃色斜纹布短裤和一件白色圆领 T 恤,赤脚蹬上一双耐克篮球鞋,下楼去等他。



第二章

我下到布朗街，谢尔顿的车还没到。在大日头下站了片刻，见路边丢着一个黄色的塑料牛奶箱，干脆坐了下来。8点还不到，太阳就爬到了四十五度的高处，把额头的汗珠逼出了一大片来。天空深远高渺，被阳光烧成一片刺眼的白，只在尽头处泛出些许蔚蓝。云彩也都被蒸发光了。

我的栖身处是布朗街15号，离新镇的主街英王道只有30米。这会儿正值上班高峰，型号各异的汽车排成队，在等绿灯拐进英王道。人行道上络绎有上班族走过，匆匆去赶巴士或火车。间或也有银发的老人，弓背弯腰，踩着东倒西歪的步子遛狗。这一带一向熙攘，杂居着三教九流的人物。常见的居民类型，有西藏密宗的追随者。他们光头黄袍，爱成群结队地击鼓诵经，招摇过市。另一派人物是崩克一族，顶着七彩的乱发或鸡冠头，破烂流丢，貌不惊人死不休。耳环和鼻环已是古典了，眉环、舌环、唇环或乳环还勉强入流。再有一派人是光头族。无论流派，他们都有共同点，被毒品滋养出惨白肤色，肢体也如风中芦苇一般，常穿着像尸堆里扒出来的褴褛服装，一群一群走在英王街上，谱出了新镇的视觉主旋律。

一到悉尼，我便落户新镇。从地图上看，它在悉尼市中心的最南端，紧邻悉尼大学。去科技大学上课稍远些，也只需步行20分钟。从市景外观而言，“新镇”两字像在说反话。这地名是百多年前起的，那时固然是新的，后来却衰败了，成了悉尼最烂的居住区之一。大部分的房屋是维多利亚式排屋，整街整街的残垣断壁，向今人倾诉历史的沧桑。直到上世纪90年代，这里才重新时髦起来，跟纽约苏豪的兴起是一个原因，都是文化人在推动。现在这里成了“前卫”一族聚集的地盘，吸引了多如牛毛的作家、画家、音乐家、摄影师、室内装饰师、舞蹈圈人士、影视圈人士、大学教师和学生，当然还有媒体从业员。有个组织叫“澳洲艺术家、音乐家和记者公会”，其成员大概不乏新镇的居民。新镇集生命和腐朽为一体，今日在贫困线挣扎，明日说不准就大红大紫。同性

恋、双性恋和吸毒蔚然成风，到90年代早中期，艾滋病已比流感更普遍，至使死亡取代爱情，成为新镇最永恒的主题。

我在新镇住了3年，虽然不蓄七彩乱发，不佩满身的环，也不穿破衣烂衫行走闹市，心里却不再抵触了。看惯了颓废后，不免被潜移默化。譬如说，本来曾梦想将来办出一份中国的《华盛顿邮报》，因此去念了新闻系。但毕业临近时，这种梦想已千疮百孔了。我念了一个在国内不适用的专业，因此近半年来，一直迷失，不知毕业后的路，应该如何走。

.....

我对着街景，正神思游走时，突然脚踝一湿，却是只老迈的约克郡狗，颤巍巍挨了过来，试探地舔我。那狗的主人更老，几乎有两百岁模样，脑袋折倒在左肩上，眼圈烂红，脸上黑斑成滩，脖子上晃晃荡荡，挂满了几千层的火鸡皮。他的左嘴角抵不住地心吸力，永恒地咧着，不笑也笑。我却宁可相信他在对我笑，便还以微笑，拍拍狗脑袋说：“今天的天气遛狗最好了。”

“天真好，”老头艰难地说，动一动食指，想竖起来指着天，却因为手颤，没做成那姿势。他努力把双眼朝上翻了翻，口水挂了下来，道：“真……真好。”

他一日遛两次狗，大家早就脸熟了。每次见他，都觉得死亡离生命之近，是触手可及的。被人开抢夺命也好，安安稳稳也好，最后总有那一天，只是大家都求个善始善终而已。人类无所不能，最后到手的不过如此。我跟着赞美一句天气，心里却涌起一丝悲戚。

说话间，谢尔顿驾一辆带澳联社标志的蓝色丰田佳美从英王道拐了进来，划一道弧线，斜插到对面路边停住，正好拦在一栋公寓的车道。我从车缝中跨大步穿到马路对面，谢尔顿的毛茸茸手臂已举着照片，伸在半空中等着。

谢尔顿的头发，是近乎肮脏的沙子色，中国人一般统称为金发。倒是发型修得乱而飘逸。他因为是科诺拉海滩的常客，把张脸晒成时髦的酱鸭色，愈发显出眸子的灰蓝。他颧骨上有两摊细碎雀斑，笑起来清澈见底。身上一如既往套一件紧身的黑T恤，为的是显示健硕的身板。他家住悉尼南区的袋鼠湾，父亲是管道匠，还雇了几个帮工，入息颇丰，所以母亲做全职主妇，打理一幢3个车库的大宅。谢尔顿没有去学手艺，却进大学读新闻，将来如果当记者的话，拿个四五万澳元的年薪，在收入方面跟乃父比起来，也算一代不如一代。

但澳洲人行事多从兴趣出发,除了收入外,还有其他标准,不像华人,只根据薪水单上的数字选专业。

我接过谢尔顿手里的镜框,同他对击一掌。他说:“你先看看,里面只有一个中国面孔,就是死者。”

照片下方印行字:“BP 公司一九九五年最佳特许分店奖”。站在中间捧着奖状的中年人,估计就是老板,希腊裔模样,眉开眼笑。其他员工也都是各地来的新移民模样,但亚洲人的面孔只有一张,就是死者无疑了。

细看那张脸,我的心中咯噔一下,似曾相识的感觉,顿时如水一样漫进脑海。

一时想不起哪里见过,又要顾着跟谢尔顿说话,也就不再费心思,忙问谢尔顿怎么搞到照片的。他狡黠一笑道:“简单得很,我听到警察的无线电通话,知道出了事,立马赶过去,跟他们差不多同时到现场,他们在前面忙乎,我就偷偷从后门溜进库房转转,在堆旧杂志的货架上看到这张照片。看来这家店去年得了 BP 的最佳特许分店奖,颁奖时拍了这张集体照。这个奖大概不值钱,所以老板不愿费心事把它挂出来,随便扔库房里了。估计丢了也没人注意。”

随后,他把案件情况说了一遍。我手头没带纸和笔,就翻着眼看天,用脑子强记下来。用心的时候,我的记忆功能是上佳的。

说完案件的事,他问:“几个星期不见,罗曼司方面有没有走运?”

我想起秦依芳,反问道:“米高,问你个问题,要是你的女朋友跟你经济很悬殊,就是说,比你钱多很多,你怎么办?”

谢尔顿认为得视长相而定,我说设若长得不错,他眼里顿时放出光来,道:“那就赶快上床。”我笑了,道:“这不是主要问题,我是说,你会不会考虑婚姻?”谢尔顿想想说:“为什么不?她要结就结呗,将来万一不成了,要离婚,你也不亏,还能捞一票,有什么不好?”我说:“平时开开玩笑可以,真要这样,你能快乐吗?钱虽然好,但如果来得窝囊,不别扭吗?”谢尔顿举手做投降状道:“没错没错,举双手赞成。刚才只是信口开河,别当真了。结不结婚,还是看感情。有了感情,再有钱或再没钱,根本不是问题。”我摇头道:“也不对。对方没钱不是问题,对方如果太有钱,问题就严重了。昨天还是穷光蛋,今天一结婚,突然就阔了,这太不真实了。无功受禄,我会天天睡不着的。再说,有钱人总是

要拿金钱来改造别人,我又不愿被改造。你的经验比较丰富,你说,这是一种理性的看法,还是一种自卑心态?”谢尔顿皱起眉说:“我不明白,你这么麻烦,难道还真有什么有钱女人想跟你结婚?先说来听听。”

“她是我的一个同事。”

“这么说,认识了也没多久,顶多也就六七个星期。这么快就谈结婚?”他觉得匪夷所思。

“我也没想到会这样,”我说。我进报社实习时,总编黄竞秋领我去见秦依芳,让她先带我“跑跑”,因为她资格比我老,又没有固定的任务。我跟着秦依芳“跑跑”了一个星期,就把她的身世摸得一清二楚,甚至连生日体重都知道了,写她的传记不用另找资料。开头以为她是健谈,逢人就言无不尽,后来当然知道,她的话闸也有开关,要看谁能触到了。

秦依芳大我4岁,并非报社的员工。她是台湾人,姑丈是商界巨子,在亚洲主要商业杂志上年年排名前列,又是报社最大股东的世交。她姑妈原来是空姐,当年与这位商业王国的继承人缘结空中,几经曲折,终于嫁入豪门。两人的故事像言情小说,曾在台湾传媒上热闹过好一阵。秦依芳生父早故,母亲带着她改嫁,新家的景况并不好。好在她姑夫家本就多金,手指缝流出点滴,已够普通人家撑死,对自己唯一弟弟的遗孤,自然更不吝啬,一路接济,所以她从没在钱上面尝过半丝苦头。秦依芳母亲刚再嫁时,她还有一半时间跟母亲住。后来她母亲又生了弟弟,她干脆彻底搬进了姑妈家。

姑丈移民澳洲后,长年在台澳两地及全世界飞来飞去,当太空人,姑妈要独坐移民监。他们的子女或忙生意,或享受人生,没人陪她在澳洲享清福,所以就死活要秦依芳从台湾过来,并出钱替她报读了悉尼的麦格理大学商学系。秦依芳的母亲这时已经过世,她也从政大外交系毕业了半年。由于读的是全台湾就业面最狭窄的专业,自然做不成外交官。她从小钟爱影视,因为无需为稻粱谋,便只管任性,拒绝了姑丈给她的优差,自己到一个电视综艺节目里面当助理,忙得连如厕的时间都没有,半年下来已经心力交瘁,尝到了给别人打工的滋味。时值90年代初期,整个台湾把前途看得一片漆黑,移民成风。她刚好腻烦了影视圈的工作,见姑妈让她来澳洲再喝点洋墨水,就答应了。她学了一个学期的大学会计后,对商科一腔厌倦,改念大众传播硕士,两年边念边玩,不费力气拿到了学位。

这时已到了 1995 年末,她的年纪也到了 25 岁。有为的青年走马灯似的走过,都精通挣钱和花钱之道,品味一个赛过一个,却苦于无人能让她动心,不免体会到一点空虚的情怀。由于毕业典礼要到来年 4 月才举行,期间不知如何度过,正好遇到《观察家报》的董事来拜访姑丈,知道她赋闲,遂热情邀请来报社“体察”,所以就跑到报社里行走,领份薪水,却爱来就来,爱去就去,无人辖制她。总编黄竞秋平时不好太差遣她,派她做事,都是征求意见性质,不做,就看她心情。我到报社实习,属于可有可无的人,她在报社行走,属于可干可不干的人,因此把我交给她带正好。

我把认识秦依芳的经过,择要说了一遍。谢尔顿道:“怪不得,你找了个那么大的女人,当然要谈到结婚了。”那年我们都 21 岁,交往的异性,都不超过 20。25 岁的女性,听上去的感觉,是快到中年了。谢尔顿打了个哈欠,他一晚没睡,本来就累了,听了我的故事,更催出了他的困意。对我的爱情故事,他已经彻底丧失了兴趣。

趁他打哈欠的功夫,我无意识举起手里的照片,又扫了一眼。这第二眼看过,我已确定无疑了,我绝对见过死者。